

济宁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

济审服发〔2023〕3号

济宁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印发《支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十条措施》的 通 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行政审批服务局，市局有关科室：

为支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，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制定《支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十条措施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工作实际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济宁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
2023年3月3日



济宁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
支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十条措施

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“争一流、争第一、争唯一”的工作要求，济宁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从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、优化营商环境、强化项目保障三个方面，进一步扩权赋能、创新机制，制定《支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十条措施》，全力推进政务服务提质增效、惠企政策快享直达、项目保障精准到位，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。

一、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升级县域政务服务环境

（一）加快“市县同权”数字化改造。提升一体化协同办公体系，推进“一网通办”“掌上办”，启动服务事项“全上网、进中台、统一办”，实现 100 个企业和个人全生命周期“一件事一次办”。建成全市一体化大数据平台，加强数据共享开放，优化“爱山东”移动端济宁分厅，全领域推进“无证明城市”建设，实现 1000 个事项“免证办”“减证办”。高标准完成企业登记规范国家试点，建成全国首批“电子营业执照+移动入网”城市。

（二）推行“同城通办”服务模式。推进跨部门、跨层级、跨区域的政务服务体制机制融合，搭建一体化服务体系，上线“同城通办”办事平台，公布“同城通办”高频事项清单。在市县同步应用的基础上，向有条件的镇（街道）推广应用，确保在市域每一个政务服务场所标准一致、办事体验一致，实现“一地受理、

一次办理”。

（三）完善“跨域通办”标准规范。市县一体持续拓展“跨域通办”事项清单，围绕公安、教育、医疗、住房、社保、民政、交通等重点领域，全面梳理办事频率高、群众获得感强、便捷度高的政务服务事项，进行规范、再造、优化和统一，实现“跨域通办”事项的审核标准等全要素固化，同一事项在不同地域无差别受理、同标准办理。

二、优化营商环境，激发县域经济发展活力

（四）打响“好客儒乡·宜商济宁”特色品牌。锚定“全国一流、全省领先”，争创省级以上营商环境创新试点，精心谋划营商环境品牌打造和文化宣传工作。立足深耕文化“两创”赋能经济社会发展，将“好客儒乡·宜商济宁”品牌打造纳入全市宣传总体规划，融入“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济宁 10 周年座谈会”“儒学世界行”“文化两创·十年答卷”中外媒体看济宁等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济宁十周年系列活动。

（五）打造惠企政策“直达快享”济宁样板。组织“惠企政策送万企”系列活动，进一步扩大惠企政策宣传覆盖的深度和广度，面向广大市场主体分期举办“共话宜商济宁·尽享惠企红利”公开大讲堂。完善“惠企通”平台建设，强化政策集成供给和线上兑现，12 月底前，实现上线“惠企通”平台企业 5.5 万家，完成 1500 家企业“一键匹配”，为市场主体减负 100 亿元，到位专项债券资金突破 200 亿元，推动减税降费、退税缓税等政策落地见效。

（六）以市带县推动全市整体水平跨越提升。深化“一指标一主题、一县一选题”，对标国内最优标准，组织各指标部门实地学习全国标杆城市，高标准高质量制定全市年度优化营商环境创新提升方案，选取有条件的县（市、区）“比学赶超”指标最优城市，全力争取国家、省优化营商环境各类试点示范，打造全国“领跑”、具有济宁特色的“一招鲜”和“招牌菜”。围绕营商环境建设任务落实和《济宁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实施情况开展专项督查，督导推进创新提升方案全面落实落地，选树单项指标标杆县和企业满意示范县，推动县域水平突破提升。

（七）建强联系服务企业常态长效机制。充分发挥我市“助企攀登”优势，建立市场主体网格化包保机制，形成“市县一体、部门联动”扶持市场主体发展的制度保障。组织实施常态化联系包保机制，定期开展市县两级企业家茶话会、中小微企业座谈会等沙龙活动。选定制度完善、成效突出的县（市、区）召开全市联系服务企业现场会，大力推广助企服务先进做法和典型经验；推动提升市场主体获得感和满意度，组织开展税务、工信、市场监管等领域专项企业走访活动，覆盖各类市场主体 20 万家以上。

三、强化项目保障，助力县域投资项目提升效益

（八）推动项目投资加力提效。围绕全市重点和优势产业项目，“市县一体”编制《济宁市重点产业项目投资攻略蓝皮书》。强化与城投、公用、供电、能源等国有企业合作，探索“政务+集团公司”服务模式。做好项目全周期协调服务，建立重点项目服

务保障机制，实施“挂图作战、领导包保、一线问需、全程帮办”。打造“370”服务体系，设立“建设单位+属地政府+审批及监管部门”的“3方会客厅”、“建设方、施工方、勘察单位、设计单位、监理单位、属地政府、审批及监管部门”在内的“7方会议室”，实现全过程全周期“0距离”服务。

（九）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。全面推广投资立项“一件事”、开工审批“一件事”、开工前“零费用”改革，大力推行“企业码”，实现企业办事“无证明”“一码通”。推动行政许可规范化标准化，创新出台建设项目工程建设行政许可裁量基准、城市更新工程标准化分类审批流程、工程规划许可“豁免”清单（第二批）。突出数字化应用，组织开展我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“揭榜挂帅”活动，推出施工许可“免申即享”、“济e查”、全程电子化办理等一批改革创新试点任务。

（十）全面推行竣工联合验收改革。建立市县一体的“济小验”帮办代办团队，为项目提供验前指导、政策送达、牵头对接等验前验中服务。深化竣工验收阶段审批标准化改革，公布竣工验收阶段主流程事项审查内容、判定标准、判定尺度、判定方式，在全市范围内形成验收内容统一、验收标准统一、验收流程统一的市县一体化验收模式。推行联合验收“一件事”在线办理，将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、不动产首次登记等5个验收事项和1个登记事项全部纳入建设工程审批管理系统“竣工验收一件事”一次办理，实现不动产首次登记与联合竣工验收同步办理。

(此页无正文)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济宁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办公室

2023 年 3 月 7 日印发
